

证券代码：300255

证券简称：常山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6-19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反馈意见回复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常山药业”）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53485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，要求本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，经与保荐机构、会计师和律师沟通，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申请，申请延期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前提交相关书面回复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公告的 2016-9 号公告。

公司会同中介机构，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，对反馈意见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，并经过研究和论证分析，完成了对反馈意见中所列问题的回复。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》。公司将按照反馈意见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九日